



何以成作家

□刘诚龙

三爷是作家人才库。三爷者,官爷,师爷,玩爷也。若列三爷名单,于古,官爷作家,几乎包占页码,谁个作家不官爷?玩爷作家几乎是个例,古代一个李白,现代一个鲁迅,不要工作,不靠工资,就当自由撰稿人,这个不是才高八斗可以做的到的,必须才高九斗九九以上。

于古,三爷当作家,其中占比,官爷作家估计占九点九九九,余下小数据,才由天下师爷与玩爷共分零零零零一。现在白是不玩,玩爷作家还是不多,官爷作家比例大大缩水,师爷作家数量爆发增长。有谓,古,官爷多,哪有甚师爷?错,古之师爷,必然多于官爷,科举录取比例低得如独木桥,教考科举的私塾爷,指定多于阳关道。私塾爷那么多,当作家该多才是,别的不说,下水作文多几下下,当作家便有几下下了嘛。当今作家,以数量算,定然是师爷作家数量排第一,无论官爷,更不屑玩爷了。

师爷作家,麻烦别诋我,愚以为,师爷作家多而不强,众而不优,有丘陵而缺高原,有高原更缺高峰。师爷能成作家,多才也,纳天下英才而育之者,本来就是天下英才,虽有谓,不读书的人都在教书,但读书比例最大的,还是教书的人在读书,父母生其才,书籍长其才,师爷无才,都不可能。师爷因才,

而当作家,宜乎宜乎,得其宜乎。

师爷多才,来了大作家气象,气象来了,气候未成,也是有故,师爷多才是真,师爷缺材更是真。官爷不当作家则已,若当作家,其家大矣哉,非官爷才多,是官爷材多。官爷所遇生活,千态万状,官爷所遇人类,千姿万态,官爷所遇事情,千奇百怪,其所经历,非一般人所及,苏轼、杜甫、白居易,千万官爷作家,行万里路,读万卷书,经万般事,阅万数人,不是师爷所能比的。师爷所处,教室那么宽,走廊那么长,顶多是操场那么么大;所接触的人,倒是几十,这二三十人,本身没阅历的,没太多故事的,中小时学生,白纸一张,读不到他们身上有太多的字字句句。家访,访家长,家长或多或少故事,师爷不好访吧,访家长故事,估计是要成事故。

师爷,从教室到教室,从校门到家门,师爷当作家,天生劣势,有才而无材,无材损其才,何了?咱们民办师爷蒲松龄,可为师爷作家好榜样。蒲老师“屢设帐缙绅家”,看上去,好像有故事,缙绅家尽是故事,陈芝麻烂谷子故事多,鲜芝麻新谷子故事也多。

蒲老师“屢设帐缙绅家”,他之

教室,估计没你那儿大。看来,蒲老师当作家,是难当成了的,要当,也当不了大作家,顶多当个心灵鸡汤作家。蒲老师却当了作家,当了大作家,当了一流大作家,既得益其有才,也得益其有才。才,何来?天来,书来;材,何来?地来,嘴来。

“相传先生居乡里,落拓无偶,性尤怪癖,为村中童子师,食贫自给,不求于人。”落拓无偶,说的是,他不跟他人去玩,他人不跟他来玩。文学是人学,文学不与人接触,人就接触不到文学。

蒲老师不跟禄人玩,蒲老师却跟路人玩,“作此书(《聊斋志异》)时,每临晨携一大磁罍,中贮茗苦,具淡巴菰一包,置行人大道旁,下陈芦衬,坐于上,烟茗置身畔。见行道者过,必强执与语,搜奇说异,随人所知,渴则饮以茗,或奉以烟,必令畅谈乃已。”这里所说的临晨,想来有语,大清早的,行人要赶路,就拦住,不合人情与情理,所谓临晨,是临午吧。蒲老师想得蛮周到的,他马路求文学,比那些马路求爱欲的,来得真诚。他烧了一壶茶,供行人解渴;还备了一二包烟丝,烟,肯定是旱烟,云烟贵烟,香烟盒装烟,蒲老师那点工资,买不起。有茶喝,有烟抽,行人屁股坐

得住,嘴巴开得了。老兄,喝茶,说个故事呗;老哥,抽根烟,讲个故事呗。哪有什么鬼故事。对对对,哪里有鬼故事,就讲哪里的鬼故事。这些南来北往的人,满肚子都装满了故事,跟他们聊开了,他们谈天说地,道狐聊狼,倒饺子般,连皮带馅都倒,倒豆子般,大珠小珠,落蒲老师脑袋袋里,落脑袋后,回家赶紧落纸上,“偶闻一事,归而粉饰之。”千人千故事,千地千故事。这些故事,来自天南地北之地,来自走南闯北之人,自然奇,当然怪,必然带来文学的丰富性和趣味性。

蒲老师深入生活,成本并不高,不过是每天一二壶茶,两三包烟,外加一段柳阴下,亭子间的听故事时光。如果没有自己的故事,那么一定要去听别人的故事。文学就是故事,故事就是文学。教师要当作家,无自己故事,可以有别人故事。有了故事,就有了文学,有了好故事,就有好文学。

蒲老师当作家,当大作家,当一流大作家,本没太道理的;没太道理,却成了大道理,其大道理是,扬师爷有才多才之长,补师爷无材缺材之短。他当作家,全身皆道理了。

石竹花开

□宣守林

我的家乡虽是花木之乡,但那是后来的事,上世纪60年代末我入伍离开家乡时,农村只有常见的花卉,桃花、梨花、金银花、栀子花,开得最长久的要数月季花,“月月红,月月开,月月大姐有花戴”。因为常见,所以就不在乎,何况“拈花惹草”不受那个时代男孩子的待见,于是我对花一直没有特别关注,更谈不上喜欢什么花。

我的住所边新建了游园,与小区仅一墙之隔,我戏称为“我家公园”,居家观景成为了平常。游园以绿植为主,花卉仅是点缀,但也此起彼伏,绵延不绝。这些花为游园增添了色彩,也美化了我的生活,至于是什么花,我没有考究。

四月初,一个月色朦胧的黄昏,我在“我家公园”闲步,在绿色草坪的边缘,有一种矮小的花引起我的注意,这种花高约20厘米,密集,丛生,花小但艳丽。不知为什么,我一下子就喜欢上了这种花,有点一见钟情的感觉。后来才知道是石竹花。石竹花因其茎有节,形似竹,故名。石竹花是我国传统名花之一,原产我国北方,南北普遍生长。种类较多,花色鲜艳,花期也长,盛开时五颜六色,绚丽多彩。石竹花性耐寒而不耐酷暑,喜向阳、高燥、通风和排水良好的肥沃土壤,是很好的观赏花卉。

在月色和灯光的辉映下,一片生机勃勃的“浅浅红”勾起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情愫,流连忘返。有一段话或许能够表达我此时此刻的心情:“有一种相惜,是心与心的对白,在烟火素笺上,流淌着山高水远的情意;有一种懂得,是心与心的邀约,在生命的阡陌上,点燃了季节的花红柳绿。让时光的花朵,盛开在幸福最近的地方……”

第二天早起,第一件事就是站在阳台上看看石竹花。过去没有留意它的存在,今天竟然色彩鲜艳、姿态翩跹地呈现在我的眼前。花卉呈带状分布,蜿蜒曲折,似游龙惊凤,动感十足。不仅如此,

颜色比昨晚更加红艳,而且红得恰到好处,偏深的红色正是我的所爱。我站在五楼眺望,苍老的心开始复苏,萌动,在一次次对视中,我好像又回到了青春时代,还有记忆中所有美好的时刻——与花对望、与景交流成为我每天的精神享受、幸福时光。这种美好伴随我长达两个月之久,真是三生有幸。

然而,月满则亏,水满则溢,此物也难逃“花无百日红”的宿命。烈日炎炎,暑气逼人,正如“度娘”所说,石竹花“不耐酷暑”,花色慢慢加深,枝叶渐渐发黄,失去了往日的风采。为此,我好生失落、惆怅。不过,尽管风光不再,并未“人老珠黄”,花色只是由红变暗,又演化为一种老成的“浅浅红”。令人欣慰的是,这种“浅浅红”一直持续到七月底,看样子还没有归隐的意思。

我虽然没有“黛玉葬花”的自我悲悯,但也有怜香惜玉的情怀。在一个燥热的黄昏,我又一次来到它的身旁,是探望、安抚、感恩,还是道别?兼而有之吧,反正心情复杂,五味杂陈。在近距离地观察中,发现在枯黄的叶丛中,居然还有几支挺拔的石竹花在开放,光鲜如初,令我十分意外。此时的石竹花,如不倒的旗帜,正在昭示一种意志——不到生命的终点,绝不向命运屈服。



□高卫国

乡野四季的天籁

一头老黄牛在堤坡的草地上吃草,更远处的河坡散落着几只白山羊,它们沐浴着春日的阳光,悠闲自得,一只小羊羔绕着草地奔跑撒欢儿,跑累了,就对着河岸“咩咩”叫几声。

午间慵懒的时光里,常常有鸟雀和鸣。布谷鸟滑过云层后“布谷布谷”声与灰鸽子“咕咕”的叫声在田野上空交错传唱,乡村的时光便停止了流动。

若是盛夏,晚餐之后乡村的田野就是一个天然的大舞台。风吹枝丫声、小桥流水声、蝉鸣鸟叫声此起彼伏,还有千万种虫鸣声贴着胡同的墙根儿传来。仔细听,院墙边的草丛里、路边的砖石下、堤坡树林的枝叶间、不远处广阔的田野,到处都是虫鸣声。

天上弯月斜挂,堤坡树影婆娑。乡亲们卷着一张苇席就迈上了堤坡,堤坡下面是一条小河,蛙蛙声就隔着河岸的芦苇荡传来,一声紧似一声,若有人走近,青蛙便扑通一声跳进水里。等人走过,它们又从水里跳出来,蹲在河边的水草旁呱呱乱叫,叫声响亮而繁密。大人们坐在堤坡上抽着烟,聊着年成雨水的日常,小

孩子们则围坐在先爷的身旁,听先爷讲传唱了多年的故事,也用耳朵捕捉不远处的各种声响,那时夜夜都是不舍的好时光。常常是月上中天,我们才站起身来伴着远处的蛙鸣返回家中。

到了秋天,黄豆和玉米地里会传来蝈蝈的鸣叫声,而红薯秧下面的蝈蝈鸣叫是秋天田野里最美的天籁之音。我和几个小伙伴一起去红薯地里捉蝈蝈,一方绿油油的红薯地一眼望不到边,脆生生的红薯梗在夕阳的斜照下泛着红色的光。这时候还不是捉蝈蝈的最好时机,再等一会儿夕阳落山,漫天云锦遮住天幕,天光逐渐淡下去后,蝈蝈的叫声便开始传来。一开始只有一两声,接着众多的演奏者加入这场田间的交响。这时候我蹲在红薯地里手持一个窗纱做成的小抄网,循声细看红薯秧下藏着一只绿色蝈蝈,我在它起跳的正前方迅速扣下抄网。

我将捉来的几只蝈蝈放进一个个用高粱秆编成的蝈蝈笼里,并在笼子里面放一些红薯叶、南瓜花,然后把笼子挂在院子里临窗的一棵枣树上,整晚都能听见蝈蝈动听

的吟唱,甚至在梦里都有蝈蝈的身影,蝈蝈的鸣叫给农家小院的夜色镶上了一道金边。

到了冬天,风声是乡野最豪爽的馈赠。乡村田野的风,比城里的风野,带有一种杀伐之气。风的回声响亮脱俗,侧耳倾听,这风声里似乎藏着另一个奇妙的世界。听久了,顿觉黑夜不再漫长。风声将思绪引向远方,突然一个回旋又将思绪拉回,空旷的田野里似乎有许多匹未被驯服的野马在嘶鸣。旷野的风太过热情,风声和浓酽的夜色一起将站在旷野里的人裹了个严严实实,肆虐的风声,能把你说话的声音吞没,你拼尽全力喊出的话被风揉碎后又用了回来。

起风了,夜色里有树枝摇曳、众草俯身、溪水荡漾,可惜夜色太浓,你看不见,只能任由耳畔的风声掠过又荡回。其实,黑夜里的风声也可以慰藉人的心灵,岑寂的黑夜,没有鸟鸣也没有狗吠,设若再没有一丝风声,那这个冬夜就显得过于单调且漫长。

清代文学家张潮在《幽梦影》中有言:“春听鸟声,夏听蝉声,秋听虫声,冬听雪声。”这鸟、蝉、虫、雪和乡野之风汇成的四季之声,声声作响天籁。



城楼一隅(木板刻画)

马健华作

知时节的春雨

□袁巍然

雨水和谷雨、小雪、大雪一样,都是反映降水现象的节气。

在每年2月18日—20日中的一天到来。雨水不仅表明降雨的开始及雨量增多,而且表示气温的升高。雨水前,天气相对来说是寒冷的。雨水后,人们则明显感到春回大地,万物复苏,沁人的气息激励着身心。春属木,木赖水而生,故东风解冻,温润散为雨水。雨水节气一到,微风轻拂树梢,鸟儿逐渐亮开了嗓子,春雨也将飘然而至。

最早的物候历法书《月令七十二候集解》中说:“正月中,天一生水。春始属木,然生木者必水也,故立春后继之雨水。且东风既解冻,则散而为雨矣。”意思是说,雨水节气前后,万物开始萌动,春天就要到了。此时,气温回升,冰雪融化,天上有了雨,地上有流水,水活万物,故称雨水。在春雨脉脉含情中,柳丝才开始含烟,待柳烟成阵,便春色撩人了。

关于春雨的描述,最经典的诗句当属韩愈的《初春小雨》:“天街小雨润如酥,草色遥看近却无。最是一年春好处,绝胜烟柳满皇都。”首句就点出初春小雨的特色——“润如酥”,这三个字形象地描绘出春雨的细滑润泽。紧承首句写出了小草被春雨淋过后的景色,远看似有,近看却无,描绘出初春小草沾雨后的朦胧景象,写出了春草刚刚发芽时,若有若无,稀疏、矮小的特点。接下来的三四句是对春雨春草的赞美:早春的小雨和草色是一年春光中最美的,远远超过了烟柳满城的晚春景色。在写春景的唐诗中,多取明媚的晚春,这首诗却取早春咏叹,可谓别出心裁,将早春的景色之美升华为艺术之美。如果再往深层次剖析可以理解为哲理之美:人对事物的看法和对美的感受往往与距离有关系,关键是如何把握好度的问题。

初春的雨水落下来很轻、很细,似乎悄无声息。有时也很任性,会从白昼一直下到黑夜。先前沉寂的一切,都在雨水的滋润下隐隐萌动起来。在这样的夜里隔窗听雨,心已不再蛰伏。

经过几次雨水的洗礼,渐次盛开的花朵,在大地深处逐渐呈现出灼华的一面。风慢慢地吹来了泥土的气息。那些往年的衰草,往年的庄稼秸秆,虽然还在泥土里安详地躺着,但浑身散发的气味,已经随风飘扬起来。那是一种苏醒的气味,生长的气味,似乎也是一种召唤,让它们快快醒来。

在雨水节气的十五天里,从“七九”后一半到耕牛遍地走的“九九”开头,已经完成了由冬转春的过渡。地湿之气渐生,晨间偶见露水和薄霜出现。还会有纱一般的薄雾丝丝缕缕地萦绕着早春的村庄和都市。

有着旺盛生命力的作物更是不甘寂寞,冬寒开始拔节,油菜开始抽穗,第一朵金黄的油菜花,像个害羞的大姑娘已秘密做好跟春天约会的准备。一场跟泥土将要展开的对话,不紧不慢地拉开了序幕……

天气逐渐变暖,阳光似乎明亮了许多,洒在身上,即使身着厚厚的冬装也会觉得格外温暖。人们心里期盼,赶紧脱掉厚重的棉衣,轻松上阵,轻舞飞扬,把梦挂在枝头,开始生命的旅程。春天的意义变得隽永深长,耐人寻味,同时为人们营造出天地变幻的大舞台。只要坚信,路虽远,行将必至;事虽难,做则能成,就一定能够皆得所愿!



小小小说

我终于把这幅《采樵图》画完了。烟雨迷蒙,山形陡峭,一个樵夫,挑着重重的柴担,向山的深处走去。脚下山路,苍苔遍生。我在上面题了诗:“妇唤夫兮夫转听,采樵须是担头轻。昨宵雨过苍苔滑,莫向苍苔险处行。”我是借《采樵图》劝夫君,如果犯上作乱,就像这雨挑着重担登高的樵夫,一不小心就会坠入悬崖,粉身碎骨。

那天,宁王府来了一个相士,他说夫君有帝王之相,南昌东南有天子之气。夫君一听,正中下怀。他觐见皇位,已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了。

那个儒雅清俊,风度翩翩的少年王爷早已成了过往。如今的他,言行放纵,满身戾气。野心 and 权势,会让一个人忘乎所以。

我是娄素珍,是理学家娄谅的女儿。从小,父亲教我诗书礼仪,琴棋书画,无所不通。我十六岁进了宁王府,被封为正妃。夫君对我,恩宠无比。那时,我们一起策马寻春,谈论诗词,真是神仙眷侣

的日子。他在南湖湖心给我造了梳妆台,这地方三面环水、荷香四溢,我常常在这里临水梳妆,练习丹青。

夫君说起当朝天子,颇为不屑,说他荒唐无道,无才无能,而且血脉并非正统。渐渐地,我发觉他一边结交权贵,一边献奇珍异宝给皇帝,投其所好。如此表里不一,让我很

是我师兄王阳明。

师兄十七岁时,曾携新婚的妻子来拜访我的父亲。师兄崇奉朱圣人,到我父亲处求教格物之理。师兄身形瘦弱,但目光如炬,嫂子温柔贤惠。我当时还小,特别喜欢他们夫妻二人。后来,听说师兄为了“格物致知”,竟在一根竹子前守了七天七夜,无所得,开始

采樵图

□赵淑萍

心志。我曾经用头发制成笔,写了“屏、翰”二字。《诗经·大雅·板》云:“大邦维屏,大宗维翰。”这是比喻卫国的股肱重臣。我请匠人将字刻在精选的两块青石上,作为礼物送给他,以此来劝勉,可他无动于衷。

相士的一番话,使他打定主意要谋反。他若起兵,必败。忠君是为臣的本分,谋反就是悖天理,会导致生灵涂炭。而且,大明朝多的是忠臣,这些忠臣中,有一位能用兵而且出奇制胜的文臣,那就

怀疑朱圣人的话,尤其是“存天理去人欲”。但是,他牢记父亲说的“圣人必可学而至”,立志做圣贤。我们多年没有相见,我一直在思念他们。

师兄入仕后,为戴镜仗义执言,得罪了宦官刘瑾,被贬谪龙场驿。可我的夫君却和刘瑾私下往来。我当时悲愤交加,斥责他忠奸不分。好在师兄到龙场后听断薪庐,教授生徒,石棺悟道,渐入佳境。刘瑾倒台,他有了出头之日。夫君又结交幸臣钱宁,私下招

兵买马,拉拢官员。我苦苦相劝,他置若罔闻。他要借祝寿的名义请一些官员赴宴,其中就有我师兄的好友兼同乡,江西巡抚孙燧。在贴身丫鬟告诉我的一刻,就知道大祸已至。我开始用最厚实紧密的白布,裁制衣裳。

果然,四十多天后,夫君被师兄生擒于鄱阳湖。那一刻我很平静。“天地君亲师”,我无愧于天地、君主及我的父兄。“出嫁从夫”,对于夫君,既然苦劝未果,我只能以死殉之。我穿上缟衣,再一针一线密密地缝实。理学世家的女儿,死后也得保持高贵的仪容。我的脑海里闪现的是《采樵图》。如果有来世,愿做一对平凡的夫妻,采樵山林,平安一生。“画虎屠龙叹旧图,血书才久之眼悲。”破山中贼易,破心中贼难。”对于师兄来说,身外的艰难险阻奈何得了他?他宅心仁厚,悲天悯人,只是面对一意孤行的山贼或叛军,决不会手软。“知善知恶是良知,为善去恶是格物。”他追求的就是“致良知”。一个是我最爱的人,一个是我最近的人,死后却要兵刃相见。

果然,夫君在寿宴上,令戴甲持刀的数百名侍卫,将赴宴的官员团团围住,声称“奉天

后密旨,令起兵入朝”。有官员反抗,当场毙命,其中就有我师兄的好友兼同乡,江西巡抚孙燧。在贴身丫鬟告诉我的一刻,就知道大祸已至。我开始用最厚实紧密的白布,裁制衣裳。

果然,四十多天后,夫君被师兄生擒于鄱阳湖。那一刻我很平静。“天地君亲师”,我无愧于天地、君主及我的父兄。“出嫁从夫”,对于夫君,既然苦劝未果,我只能以死殉之。我穿上缟衣,再一针一线密密地缝实。理学世家的女儿,死后也得保持高贵的仪容。我的脑海里闪现的是《采樵图》。如果有来世,愿做一对平凡的夫妻,采樵山林,平安一生。“画虎屠龙叹旧图,血书才久之眼悲。”破山中贼易,破心中贼难。”对于师兄来说,身外的艰难险阻奈何得了他?他宅心仁厚,悲天悯人,只是面对一意孤行的山贼或叛军,决不会手软。“知善知恶是良知,为善去恶是格物。”他追求的就是“致良知”。一个是我最爱的人,一个是我最近的人,死后却要兵刃相见。

果然,夫君在寿宴上,令戴甲持刀的数百名侍卫,将赴宴的官员团团围住,声称“奉天